填报说明

《陕西国际商贸学院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申请书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书》）是教学成果奖申请、推荐、评审、批准的主要依据，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、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、全面填写。

一、封面

1. 成果名称：应准确、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，字数（含符号）不超过35个汉字。教学成果如为教材，在成果名称后加写（教材）。

2. 成果完成人、成果完成单位：按照附件2第二条的规定填写。集体完成的成果，成果完成人和完成单位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，从上到下顺序排列。

3. 申请等级：校级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

4. 成果科类：大类按照学科大类代码填写，小类按照成果内容填写。例：工学—教学改革，则填：08—2。

二、成果简介

1.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：指获校级及以上的教学奖励，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。

2. 成果起止时间：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日期；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(包括试行)或通过验收、鉴定的日期。

3. 成果简介及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：概述成果内容并说明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，字数不超过1000字。

4. 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：具体指出成果解决问题所采用的方法，字数不超过1000字。凡涉及到该项成果实质内容的说明、论据及实验结果等，均应直接叙述，不要采取“见\*\*附件”的表达形式。

5. 成果的创新点：是成果详细内容在创新性方面的归纳与提炼。应简明、准确、完整地阐述，每个创新点的提出须是相对独立存在的。字数不超过800字。

6.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：对成果的应用、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进行阐述，或就成果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书刊中的评价及引用情况进行阐述。字数不超过1000字。

三、主要完成人情况

1. 主要完成人情况，是核实申请校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，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。

2．主要贡献：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。

四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

1.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，是核实申请校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，应准确无误，并加盖成果完成单位公章。

2. 主要贡献：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。

五、附件

1. 成果报告，反映成果的总结。字数不超过5000字。

2.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支撑材料。